**嘉義市111學年度本土教育國民中小學生及教師本土語言增能研習**

**~客家語四縣腔中高級認證研習實施計畫~**

一、依據：

嘉義市111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四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蘭潭國民中學

五、實施時間：客語能力認證研習班：112年2月1日至112年2月7日，詳客家語認證課程表（附件一）。

六、實施方式：

1.聘請講師以分組實作模擬方式，進行題型說明與經驗分享。

2.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，111學年度起將本土語言課程納入正式課程，敬請本市各國中、小薦派3位教師報名參加本認證加強班。

七、實施對象：本市國中、小報名111年度認證或明年有意報名認證之學生、教師及有意願參加客語認證取得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社會人士。

八、實施內容：

    1.以檢定主辦單位提供之試題為主，進行說明。

    2.輔以相關參考資料講解。

九、辦理地點:嘉義市蘭潭國中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表如（附件二）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月2日。請傳真（05-2756343）或逕送蘭潭國中教務處。並至教師研習網3643641登錄報名。

十二、本研習依實際參與課程時數核發。

十三、附則（注意事項）：

1.請各研習教師，準時報到。

2.為維護講師上課品質，請各研習教師上課時，務必關上手機。

3.為尊重講師，遵守上課秩序，非必要時請學員勿缺課或遲到、早退。

4.為響應環保運動，提醒研習學員，記得攜帶環保杯或茶杯。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補助本市推動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經費項下支應，概算表如附件。

十五、預期成果：

1.鼓勵教師參加客家語能力認證。

2.精進教師本土語言教學能力。

3.落實本土教育，尊重多元文化，促進族群和諧。

十六、考核與獎勵：承辦本活動有功人員，依嘉義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準則敘獎。

十七、本計畫陳教育處核准並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**嘉義市111學年度本土教育國民中小學生及教師本土語言增能研習**

**~客家語四縣腔中高級認證研習課程表~**

◎上課時間：從112年2月1日至112年2月7日每週(星期一至星期五)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/1(三) | 2/2(四) | 2/3(五) | 2/6(一) | 2/7(二) |
| 09:10~10:40  10:50~12:20 | 客語中高級測驗介紹及考試注意事項 | 音韻系統拼音與漢字(語詞)練習 | 聽力測驗/單句理解/對話理解/篇章理解 | 書寫測驗/語句書寫 | 口語測驗/朗讀測驗 |
| 講師：葛如中 | 講師：黃文達 | 講師：葛如中 | 講師：徐煥昇 | 講師：葛如中 |
| 12：20~13：30 | 午餐及午休 | | | | |
| 13:00~15:00  15:20~16:50 | 口語測驗/華語轉換客語 | 音韻系統拼音與漢字(語詞)練習 | 閱讀測驗/文句理解/填空選擇 | 書寫測驗/作文 | 口語測驗/口語表達 |
| 講師：葛如中 | 講師：黃文達 | 講師：徐煥昇 | 講師：徐煥昇 | 講師：葛如中 |

◎講師：葛如中(彰化縣埔鹽鄉南港國民小學/總務主任)

黃文達(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/教師)

徐煥昇(苗栗縣三義鄉育英國民小學龍騰分校/教師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嘉義市111學年度本土教育國民中小學生及教師本土語言增能研習**  **~客家語四縣腔中高級認證研習報名表~**  學校： | | | |
| 身份別 | 姓名 | 身份證字號(教師) | 備 註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| * 教師 * 學生   □ 家長（社會人士） |  |  | □葷 □素 |

**附件二**

※填妥報名表後於112年1月2日前請傳真（05-2756343）或逕送蘭潭國中教務處。